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2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召开二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会审议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次发行对象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为公司控股股东。在本次发行前，南方电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562,983,900股，持股比例为41.26%。公司向南方电网定向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之规定，经上市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鉴于本次发行对象南方电网已承诺其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上述规定，经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审议并同意南方电网免于发出要约后，南方电网可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